

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體育(一)	1		工程經濟(一)	2		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	2		畢業專題實習	0				
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概論	3		工程統計(一)	3		生產與供應鏈管理	3		畢業專題	3				
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	2		大學精進英文(一)	2		決策與數據分析	3		精實改善	3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一)	2		作業研究(一)	3		品質計劃與管制	3							
電腦輔助繪圖與應用	3		程式設計實務	3		設施規劃	3							
資料分析軟體應用	3		製造程序	3		人因工程與實驗設計		3						
微積分(一)實習	0		工程經濟(二)		2	人因工程實驗		1						
微積分(一)	3		工程統計(二)		3	中文思辨與表達(二)		2						
科學與人文的對話		2	大學精進英文(二)		2	品質與可靠度工程		3						
體育(二)		1	作業研究(二)		3	專案管理導論		3	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二)		2	資料庫設計		3	模擬學		3						
生產管理導論		3				模擬學實習		0						
國防科技		1												
線性代數		3												
應用程式設計		3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創新與研發管理		3	工作研究		3	全面品質管理		3	人工智慧		3			
管理學		3	工程數學		3	決策分析與管理		3	人機環境系統		3			
			工業心理學		3	系統動力學		3	下世代產業發展概論		3			
			工業安全		3	淨零排放與碳管理		3	企業資源規劃導論		3			
			工業物聯網應用		3	萃思分析與創新方法		3	存貨系統		3			
			工業溝通表現技法		3	資料探勘概論		3	決策支援系統與企業智慧		3			
			成本管理(一)		3	實驗設計		3	夏季學期專業實習		4			
			經濟學		3	管理資訊系統		3	電腦整合製造		3			
			資料結構		3	績效管理		3	數學規劃		3			
			電子商務概論		3	顧客關係管理		3	學期專業實習導論		1			
			電工概論		3	大數據分析與資料解析		3	整合製造管理		3			
			網際網路		3	工業自動化理論與應用		3	工業自動化			3		
			可靠度工程		3	生產排程		3	半導體製造管理			3		

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成本管理(二)		3	服務管理		3	全球運籌管理		3			
			自動生產系統		3	知識管理		3	系統資料分析與建模		3			
			行銷管理		3	品保制度與管理		3	品質機能展開		3			
			系統分析與設計		3	專利實務與智財管理		3	產品發展管理		3			
			科技管理導論		3	專業實習導論		1	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		3			
			計算機程式		3	智慧製造導論		3	學期專業實習(一)		3			
			財務管理		3	數理統計		3	學期專業實習(二)		3			
			產品工程		3	職場實戰學		3	學期專業實習(三)		3			
			創意研發專論		3									
			製造技術專題		3									

- (1)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 (2)本系必修：【77】學分
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14】學分
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
 (5)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
 (6)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

說明：

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

(一)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

1. 中文思辨與表達4學分。

2. 英文8學分：大學基礎英文4學分、大學精進英文4學分。(外文系、國科管院除外)

3. 核心必修4學分：【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】及【科學與人文的對話】均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。

(二)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

分為【全球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】、【人文藝術與社會經典教育】、【世界格局與歷史地理視野】及【科技知識原理與趨勢浪潮】等四大領域課程，合計 修畢12學分始符合規定。跨領域設計學院、社會創新學院、創能學院、圖書館 MOOCs、各學院之跨域專題課程得申請認列上述四大領域課程，並以6學分 為上限，但同一課程不得重複認列(相關認列課程以網路公告為主)。

(三)通識共同必修課程3學分：(不計入畢業學分)

1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課程(國防科技)1學分，以學院別劃分為原則，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均開設課程。

2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2學分。

3. 班級活動。

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

(一)軍訓：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為2學分，(國際情勢、全民國防、防衛動員、國防政策)學生至多修習2門，每門至多1學分列入畢業之學分數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(二)體育：選修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數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(含數位自主學習課程至少2學分)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四、外籍生經國際處審核後，送相關單位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。